

2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河南宝石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参加河南省中医院（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）（单位名称）的河南省中医院（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）药学部调剂间和煎药房钢结构房建设及旧仓库改造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河南省中医院（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）药学部调剂间和煎药房钢结构房建设及旧仓库改造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

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河南宝石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8人，营业收入为367.16013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52.80078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

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/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宝石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4月24日